

# 浙江省航海学会文件

浙航学（2026）4号

关于表彰 2024-2025 年度学会先进团体会员单位的通知

各团体会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海洋强国、交通强省战略部署，推动我省航海事业高质量发展，表彰在 2024-2025 年度为浙江省航海科技创新、学术交流、科学普及、人才培养、行业服务以及学会自身建设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团体会员单位，根据浙航学（2025）25 号《关于开展浙江省航海学会先进团体会员单位评选的通知》要求，经单位申报、材料审核、综合评议及学会 2026 年理事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对以下团体会员单位予以表彰：

一、2024-2025 年度浙江省航海学会先进团体会员单位名单：

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台州航海学会、温州市航海学会、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、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。

二、表彰与希望

学会对以上受表彰的团体会员单位表示热烈祝贺！

希望受表彰的团体会员单位再接再厉，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积极支持学会工作，为学会健康平稳发展出谋划策作出更大贡献。同时，学会号召全体会员单位以先进为榜样，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，积极参与学会各项活动，深化交流合作，勇于创新实践，共同营造奋发向上、争创一流的良好氛围，为繁荣我省航海学术园地、促进航海科技进步、服务浙江海洋经济发展和现代交通“五大建设”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本次表彰活动的证书及奖牌发放事宜将另行通知。



抄送：中国航海学会、浙江省科协学会部、各有关单位。